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孟榕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0,933,0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16%。其中，郭孟榕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9,948,4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88%。

郭孟榕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0,557,25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3%）。其中，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郭孟榕先生多年未减持公司股份，且于 2017 年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系郭孟榕先生个人资金需求及相关业务发展的资金安排需要。

公司于近日收到郭孟榕先生出具的《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郭孟榕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日，郭孟榕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70,933,0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16%。其中，郭孟榕持有公司股份 69,948,47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8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减持原因：郭孟榕先生多年未减持公司股份，且于 2017 年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系郭孟榕先生个人资金需求及相关业务发展的资金安排需要；

2、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股份；

3、减持数量及比例：郭孟榕先生拟减持不超过 10,557,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3%（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郭孟榕先生减持公司股份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 2025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内不减持；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减持股东郭孟榕先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所作有关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承诺如下：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孟榕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

三、 相关风险提示

1、郭孟榕先生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破发、破净情形，最近三年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未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 30%（净利润为负的会计年度不纳入计算），不存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减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

1、《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9 日